

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10 月 9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 3 楼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徐淞芝先生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2,742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6.47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2017年8月28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辽宁朗越智慧照明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辽宁朗越”），注册地为辽宁省本溪市南芬区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8万元。

2017年9月，公司在办理辽宁朗越名称预核准时，本溪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要求辽宁朗越注册资本需达到500万元以上，为此，2017年9月21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》，公司拟将辽宁朗越的注册资本从208万元调整至508万元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22,742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辽宁朗越智慧照明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辽宁朗越”），出资方式为货币，出资额为508万元，本次投资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74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0 月 10 日